

南方政府公報

第一輯

南方政府公報

第一輯

中華民國九年 三月二十日 星期六 修字第一百五十八號

軍政府公報

軍政府總務廳印鑄科發行

目錄

(頁數)

命令

中華民國九年三月三日軍政府指令

(第七頁)

中華民國九年三月十二日代行國務院職權攝行大總統職務中華民國

(第七頁)

國軍政府指令

中華民國九年三月十一日代行國務院職權攝行大總統職務中華民國

(第八頁)

國軍政府指令

中華民國九年三月十二日軍政府指令

(第九頁)

公電

莫參謀奏電告吳師長電請北庭拒絕直接交涉乞一致主張電

(第十一頁)

劉鎮守使志陸報告再赴潮安查禁烟苗電

(第十二頁)

靳雲鵬電復武昌車站截獲湘省私運鴉片一事已電湖北督軍省長查

(第十二頁)

辦電

法國總統戴香納覆各總裁賀電

(第十二頁)

各總裁致法國新任總統戴香納賀任電

(第十三頁)

政務會議致各省督軍省長此後如非關軍職委任官以下出力有功者請獎

(第十三頁)

叙職官勛章等應由各省長官咨請各部核准彙請察核電

(第十三頁)

各總裁致靳雲鵬請嚴懲張敬堯電

(第十四頁)

政務會議復葛參謀袁山東問題自當隨時督察電

(第十四頁)

政務會議復于督軍右任等陳樹藩領槍事據復並無其事電

(第十四頁)

各總裁致靳雲鵬聞北庭有改締軍事協定為中日攻守同盟之說究竟

(第十四頁)

有無此議電

(第十四頁)

各總裁致靳雲鵬聲明南北未統一以前雙方均不得自借外債電

(第十五頁)

政務會議復席正銘等司法部司長張百麟積勞病故已照令准予給卹

(第十六頁)

電

(第十六頁)

公文

陸軍部陳核粵嶺湘邊防督辦李根源請保所部上中少准各開官蔡朝

(第十七頁)

續等一案擬請分別授官給章文

陸軍部陳核湖南督軍據靖國聯軍湖南第二軍總司令張學濟請將羅

(第廿六頁)

興華重叙陸軍步兵中校案撤銷改給文虎章一案應予照准文

內政部陳核廣東督軍據護國第四軍總司令劉志陸請獎從征出力人

(第廿七頁)

員李鴻泰一案擬准給予六等嘉禾章文

陸軍部陳核廣東省長據廣東警務處長魏邦平請保黃夢肅等授官給

(第廿八頁)

章一案應准分別獎叙文

司法部咨陳湖北第一軍總司令柏文蔚呈送施鎮各屬民刑訴訟暫行

(第三十頁)

規則與法院編制法之原則違反擬請轉行查照指駁各節詳加修正

以利進行文

司法部陳請任命蕭度爲湖南高等檢察廳檢察長文

(第卅二頁)

政務會議咨陸軍部廣東督軍據忠屬綏靖處總辦劉達慶請保吳鏡如

(第卅三頁)

等案內有文職兼保文虎章者應請核議見復文

政務會議咨內政
陸軍部核議廣東督軍據陸軍游擊營司令申葆藩請保香

(第卅四頁)

山護沙各營統領王作標所部黃公淑等一案文

政務會議咨廣東督軍據華僑聯合會會員鄭俠生等呈稱揭陽縣
省長公署 (第卅五頁)

知事徐乙棣遞職僧逃請查辦并派員接任等情請查核辦理文

司法部咨福建省長請停刊訴訟狀紙文 (第卅七頁)

司法部咨福建省各軍轉令所屬縣知事對於兼理司法事宜應依據法令
(第卅八頁)

并遵照漳州高等廳訓令辦理文

司法部復大理院函送二月份民刑庭案件已結未結一覽表函
(第卅九頁)

司法部復大理院函送一月份民刑庭案件已結未結一覽表函
(第四十頁)

批示

軍政府批 (第四十一頁)

司法部批 民字第二百零九號 (第四十二頁)

司法部批 刑字第二百四十號 (第四十三頁)

附錄

交通部啓事 (第四五頁)

財政部啓事 (第四五頁)

司法部啓事一

(第四五頁)

司法部啓事二

(第四五頁)

大理院啓事
總檢察廳

(第四五頁)

管理特種財產事務局啓事

(第四五頁)

印鑄科啓事

(第四五頁)

本報啓事二

(第四六頁)

本報啓事三

(第四六頁)

本報啓事四

(第四六頁)

告白簡章

(第四六頁)

護法始末記編纂處啓事

(第四六頁)

廣告

通告

關於故元...

...

...

...

...

...

...

...

...

(第四六頁)

(第四六頁)

(第四六頁)

(第四六頁)

(第四六頁)

(第四六頁)

(第四六頁)

(第四六頁)

(第四六頁)

命令

軍政府指令

令滇川黔靖國聯軍東路援陝軍總指揮徐斯

呈一件爲欠餉積多請迅賜補助實維現狀由
呈及附件均悉該軍艱苦至用系念惟本軍府無案可稽且財政困難亦無款可撥仰即知照此令



中華民國九年三月三日

代行國務院職權攝行大總統職務中華民國軍政府指令第八十二號

令代理部務內政部長冷廷

陳核廣東督軍請將劉志陸所部從征出力人員李鴻泰獎給勛章山
陳悉李鴻泰給予六等嘉禾章此令



中華民國九年三月十二日

代行國務院職權攝行大總統職務中華民國軍政府指令第八十三號

令陸軍部長莫榮新

陳核廣東省長據魏邦平請保黃夢熊等授官給章山

陳悉黃夢熊已有令明發李國祥黎佩杏均准給予七等文虎章餘悉如議辦理此令

軍政府印

中華民國九年三月十一日

代行國務院職權攝行大總統職務中華民國軍政府指令第八十四號

令陸軍部長莫榮新

陳核湖南督軍據張學濟請將羅興華重叙陸軍步兵中校案撤銷改給文虎章山

陳悉羅興華改給勳章已有令明發應准將重叙陸軍步兵中校案撤銷此令

軍政府印

中華民國九年三月十一日

代行國務院職權攝行大總統職務中華民國軍政府指令第八十五號

令陸軍部長莫榮新

陳核粵贛湘邊防督辦李根源請保所部上中少准各尉官蔡朝禮等授官給章由

陳悉均准照所擬授官給章此令



中華民國九年三月十一日

軍以府指令

令兩廣鹽運使

呈一件爲准廣東督軍行知運商加認預稅毫票半五萬
元及邱方流改爲濟安公堂合辦兩維公司請鑒核由

呈悉准予備案此令



中華民國九年三月十二日

軍政府公報 命令 三月二十日 號字第一百五十八號 (十)

第一封以警備及警察官派駐各處以維持治安並派員分赴各處視察

令頒發警察官

軍政府令

第一封以警備及警察官派駐各處以維持治安並派員分赴各處視察

令頒發警察官



第一封以警備及警察官派駐各處以維持治安並派員分赴各處視察

第一封以警備及警察官派駐各處以維持治安並派員分赴各處視察

令頒發警察官

第一封以警備及警察官派駐各處以維持治安並派員分赴各處視察

公電

葛參謀豪電告吳師長電請北庭拒絕直接交涉乞一致主張

電

廣州軍政府鈞鑒頃吳師長致北京元電如下北京國務院新總理鈞鑒前上大總統電諒達齊察近聞山東問題當局有直接交涉之傾向通國不勝惶駭查日人通牒根據德約若直接交涉是承認其繼承德人利權也且通牒援引二十一條直接交涉是承認二十一條為有效也既拒簽德約於前復直接交涉於後是承認當日拒簽為無意識之舉動也既未允列國之調停而簽約乃屈從日本之命令而交涉是承認甘受日本支配也雖可獲日本之歡心何以對友邦之保留國體掃地人格喪失何以立國於世界全國痛心疾首瘡口曉音不惜以喋血之代價爭此國體人格當局者亦何必膠執成見偏欲與國民為意氣之爭試問共和國家以人民為主體耶抑以政府為主體耶鄰國重於人民耶抑人民重於鄰國耶若竟悍然不顧違拂人民之公意以博鄰國之歡心則大亂之起迫於眉睫芸芸衆生恐未必盡可以武力壓制也我公愛國心重愛鄉心切既秉國鈞尤負鄉望必不至犧牲桑梓以阿附一時鈞院過日通電有云自此項問題發生以來政府亦尚在詳慎考量之中等語查此案既關以上情節似應立即拒絕斷無考量之餘地務懇鼎力主持退回通牒則故鄉父老鑒當拜公之賜迫切陳詞伏乞察納是幸師

長吳佩孚叩元等語謹以轉聞事關國體即乞一致主張是所至禱葛豪叩鹽印(二月十四日)

劉鎮守使志陸報告再赴潮安查禁烟苗

廣州軍政府督軍省長鈞鑒志陸於養日出巡澄海黃岡等處查禁烟苗到處梭巡確無寸莖發現其饒平屬之上饒一帶先經會道派委吉參謀廷獻劉委員文湘及周幫統輝浦關統領澄芳會同浙軍蘇旅長並曾知事先後清查均據回報確已淨盡現復據曾令到黃岡稱饒平全屬經前後派委嚴厲搜查確無存苗並呈報各鄉肅清切結陸除仍令營縣認真防範外現擬再赴潮安務使萌芽不生根株絕而後已謹電陳明志陸自黃岡發迴印(二月廿四日)

靳雲鵬電復武昌車站截獲湘省私運鴉片一事已電湖北督

軍省長查辦電

廣州岑西林先生並轉伍陸唐孫林諸公均鑒有二電悉武昌車站截獲湘省私運鴉片一事茲據教士會各界聯合會等來電當以事關烟禁已電湖北督軍省長查辦承詢特復雲鵬卅印(二月二十日)

法國總統戴香納覆各總統賀電

南方政府諸公均鑒蒙電致賀無任感謝由此足以爲貴我國國益加親善之新証茲特摺誠敬祝貴國國民同心協力益臻富強戴香納(三月十二日)

各總裁致法國新任總統戴香納賀任電

敬聞先生榮膺大法國總統之選職要任重舉國瞻欣甚慶得人用特致賀貴總統聲名洋溢政績優隆遠東和平當可托賴中法邦交於下加利君任內核為和睦信此後當益加親善幸春煊衍廷方隆榮廷唐繼堯林葆懌孫文唐紹儀(二月十五日)

政務會議致各省督軍省長此後如非關軍職委任官以下出力有

功者請獎叙職官勛章等應由各省長官咨請各部核准策

請察核電

雲南唐督軍兩廣譚督軍李省長貴陽劉督軍成都熊督軍楊省長：原于督軍郴州譚督軍漳州陳省長抄送廣州林督軍莫督軍省長公署均鑒現經本會議議決此後如非關軍職委任官以下出力有功者請獎叙職官勛章等應由各省長官咨請各部核准彙請察核等因希即查照辦理政務會議江印(三月三日)

各總裁致靳雲鵬請嚴懲張敬堯電

北京靳翼青先生鑒感日謂嚴懲張敬堯一電計達覽現復據湘籍國會議員李漢丞等湖南全體學生